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9 年，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公司及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保证了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公司经营取得了较好的业绩。现将董事会 2019 年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8次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召开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会议议题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9-1-9	公司会议室	一、审议《关于注销公司 2014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项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公司向各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9-3-13	公司会议室	一、审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第二期）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第二期）回购股份相关事项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9-3-26	公司会议室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十、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向各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力源信息应用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十四、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全资孙公司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贸易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十五、审议《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六、审议《关于修改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十七、审议《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十八、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9-4-4	公司会议室	一、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9-4-17	公司会议室	一、审议《关于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9-7-30	公司会议室	一、 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 审议《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向各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五、 审议《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向各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六、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9-10-25	公司会议室	一、审议《关于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帕太集团有限公司以自有

			资金向其全资子公司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追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公司增聘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9-12-19	公司会议室	一、审议《关于公司以自有资金参股(增资)上海互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孙公司帕太集团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进口贸易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有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如下：

(1) 审计委员会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会议议题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审计委员会	2019-3-26	公司会议室	1、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审议《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9、审议《关于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至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0、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会议议题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9-3-26	公司会议室	1、审议《关于公司及各子公司 2018 年度薪酬考核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及各子公司 2019 年度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3) 提名委员会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会议议题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提名委员会	2019-10-25	公司会议室	1、审议《关于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4) 战略委员会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会议议题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战略委员会	2019-12-19	公司会议室	1、审议《关于公司以自有资金参股（增资）上海互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三、股东大会的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股东大会，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会议议题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1-28	公司会议室	1、审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项的议案》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3-29	公司会议室	1、审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第二期）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第二期）回购股份相关事项的议案》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4-17	公司会议室	1、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全资孙公司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贸易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8、审议《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8-16	公司会议室	1、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向各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11-12	公司会议室	1、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武汉力源（香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鼎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追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四、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概述

2019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制度规范运作，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并进一步加强内控管理，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一）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656,359,70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含税）人民币，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5,635,970.4 元（含税）。以公司总股本 656,359,704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181,447,467 股。

（二）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准则，以及后续颁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的会计政策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企业无需追溯调整前期可比数。因此，公司自2019年初变更会计政策，并从2019年第一季度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追溯重述2018年可比数，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2018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会计政策变更后：变更部分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9〕6号的有关规定。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募集资金账户中的129,195.00万元用于向交易对方赵佳生、刘萍、赵燕萍支付现金对价，该次配套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四）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及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通过自我评估，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内部控制制度是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制定的。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根据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本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方面的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本公司持股 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 82,400 万元人民币+8,000 万美元，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公司进行的担保。

1、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不含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的担保）为 0 万元，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的 0%；

2、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含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的担保）为 7,145 万元+3,837.43 万美元，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的 7.22%。

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对外担保风险控制制度并充分揭示了对外担保存在的风险未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

除以上担保情况外，公司未发生其他对外担保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2019 年 1 月 4 日，公司第三个行权期到期，尚有 36 万份期权仍未行权，2019 年 1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 2014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已到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拟注销股票期权 36 万份，并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完成。

（七）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完成的情况

1、关于（第一期）回购股份实施完成的情况

公司 2019 年 1 月 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及 2019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截至 2019 年 3 月 11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893,700 股，上述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且公司

已于2019年3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2,893,700股的注销事宜。

2、关于（第二期）回购股份实施完成的情况

公司2019年3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及2019年3月29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第二期）的议案》，截至2019年5月3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289,245股，上述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第二期）已实施完毕，且公司已于2019年6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3,289,245股的注销事宜。

（八）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2019年12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公司以自有资金参股（增资）上海互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人民币参股（增资）上海互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上海互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股份。

董事会将按照国家制度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不断提高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和规范运作水平，不断提升公司的治理质量，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积极根据证券监管部门的工作部署，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努力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